

# 兰州大学萃英学院

院发〔2017〕2号

## 兰州大学萃英学院 2013 级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安排通知

根据《兰州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规范(试行)》(校教〔2013〕58号)规定,结合学院实际,现将学院 2013 级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安排通知如下。

### 一、基本原则

按照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的人才培养目标,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在评价体系科学、工作程序透明的基础上,以创新精神、创新能力为重点,对答辩学生进行全面考察,为培养学生严谨、求实的治学方法和刻苦钻研、勇于探索的求学精神,鼓励学生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完成科学研究课题。

### 二、组织管理

1. 毕业论文答辩工作由萃英学院牵头组织,相关学院配合实施。萃英学院成立 2013 级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学院各学科答辩协调组织工作。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 赵春晖 副院长

副组长: 许鹏飞 执行院长

黄海峰 党总支书记

成 员：林 国（数学与统计学院教授）

杨德政（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

唐 瑜（化学化工学院教授）

何永兴（生命科学学院副教授）

王大桥（文学院教授）

马树超 党总支副书记

方艳 傅丽萍 李昭君

秘 书：王文凤

2. 萃英学院各学科论文答辩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7 日，  
具体安排在答辩前进行公告。

3. 各专业答辩委员会由相关学院推荐本专业 5 名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同行专家组成，同时推荐具备专业知识秘书 1 名。请相关学院在 5 月 10 日前将学科答辩委员会名单送至萃英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联系人：王文凤，联系电话：8913399，地点：观云楼 805 室）

### 三、答辩要求

1. 萃英学院 2013 级本科生须进行公开论文答辩。凡在国（境）外做毕业论文无法返校答辩并在国外未进行答辩的学生，需在 5 月 15 日前向学院提交申请，并按正常答辩准备 PPT 等，学院在 5 月 17 日安排视频答辩。凡参加国（境）

外导师组答辩的学生，须在5月17日提交相关评审表格及证明材料经各专业答辩委员会审核评议后予以认定。

2. 2013级本科生采取PPT形式陈述毕业论文，时间10分钟。

3. 各答辩委员会根据答辩学生毕业论文完成情况和答辩情况、指导教师评阅意见，采取集体评议确定论文成绩。同时，答辩委员会秘书负责记录答辩情况和答辩过程。

4. 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应按照标准评定，宁缺勿滥，确保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5. 若发现毕业论文存在作假、严重抄袭或剽窃等行为，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或责任单位进行处理。

四. 本意见由萃英学院负责解释。

兰州大学萃英学院

2017年5月8日

